关于做好宁夏2023年下半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实践性环节考核及论文答辩工作的通知

根据《宁夏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实践性环节考核管理实施细则(试行)》要求，为做好宁夏2023年下半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实践性环节考核及论文答辩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工作时间安排

在籍考生激活准考证时间:

11月14日9:00-11月20日18:00

报考课程时间:

11月14日9:00-11月21日12:00

审核确认时间:

11月14日9:00-11月21日16:00

缴费时间:

11月14日9:00-11月21日18:00

考核时间:

12月16日-12月24日

二、报名注意事项

1.考生本人登录宁夏教育考试院网站（www.nxjyks.cn），点击考生登录模块“高等教育自学考试”菜单，进入宁夏自学考

试考生服务平台，仔细阅读报考流程说明，并参照“宁夏自学考试考生服务平台操作指南”进行报名。

2.已经完成建档或激活旧准考证的考生，本次报名可直接报考课程。还未完成准考证激活的考生，需按要求上传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图像（人像面），采集电子照片。完成旧准考证激活后，方可报考课程。

3.考生报考课程经审核确认后进行网上缴费，缴费完成后，报考成功。已报考课程不能修改，请各位考生认真报考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.参加实践性环节考核的考生，一次考试最多可报考四门课程。

2.参加毕业论文答辩的考生，所学专业全部课程合格后，方可报考。

3.各单位要做好实践性环节考核及论文答辩的组织和宣传工作，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审核确认考生报名信息。考核方案要报我院备案后，方可组织实施。

4.各单位要加强管理，严肃考风考纪，严把考生身份确认关，坚决杜绝冒名顶替行为，确保考试安全平稳有序。

宁夏教育考试院

2023年11月9日